

## 突尼斯的汉语教学

刘 社 会

突尼斯布尔吉巴语言学院是一所培养外语人才的高等学校。这个学院设有阿语、英语、法语、德语、汉语、日语、俄语、意大利语、西班牙语等专业。阿语是母语,英语是第一外语。这两种语言是学生的必修课。汉语和其他语种属于第二外语。学院只设两个系:语言系和翻译系,学制都是四年。学院通过全国高考统一招生,每个学年约招200名学生。新生入校后,根据他们所选的第二外语分班。1977-1978年设汉语专业,从中国聘请了一位汉语教师,招收了六名学生。由于布尔吉巴语言学院领导的支持,现在,汉语专业常年保持50多名学生,已经是一个比较正规的专业了。历年所用的汉语教材都是北京语言学院编写的,授课教师也都是从中国聘请去的。

为了办好汉语专业,1984年3月布尔吉巴语言学院学术委员会决定,从1984-1985学年开始,汉语专业跟其他专业一样,也分阶段分课型进行教学。一、二年级是第一阶段,设初级口语课和写作基础课,每门课每周四个学时。现在一年级用的教材是《实用汉语课本》(以下简称《课本》)第一册,二年级用的是第二册。口语课主要讲授《课本》的课文、语法、替换与扩展,然后补充一些听力练习。写作课教《课本》的阅读短文、作课后的练习、教写汉字。三四

年级是第二阶段。设语言课,按教学大纲要求,讲授常用词语、专业用语和汉语知识。每周四个学时,现在所用的教材是《课本》第三册,四年级用第四册。另外还有文化课,要求介绍中国历史、地理和文化的概况。教师根据学生阅读中文的水平编写一些活页教材。文化课虽然以介绍中国文化知识为主,但是仍然坚持用汉语讲课的原则。

每个学年分两个学期,每个学期有两次考试,期末考试是主要的。第一阶段包括听力测试,口试和笔试。第二阶段语言课没有口试,只有听力测试和笔试。文化课也是笔试。

突尼斯的学生,一般都学过法语和英语,有学习外语的习惯。汉语的语音和语法,对他们来说,并不十分困难。他们最感困难的是写汉字。第一阶段,自始至终都注意汉字教学。

从1985年起,这个学校每年从汉语专业的毕业生中推荐3名成绩优良的学生到中国继续学习,进一步提高汉语水平。

1985年10月下旬,北京语言学院派考察组访问了突尼斯。考察组代表北京语言学院跟布尔吉巴语言学院举行了会谈,双方签定了校际交流的协议并同意结为友好院校。这对进一步发展突尼斯的汉语教学无疑是有益的。